

# 广东省林业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： 006939916/2021-02485	分类： 通知
发布机构： 广东省林业局	成文日期： 2021-06-28
名称：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（省级组织实施）项目申报入库工作的通知	
文号：	发布日期： 2021-06-28
主题词：	

##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（省级组织实施）项目申报入库工作的通知

发布日期：2021-06-28 浏览次数：94

各有关单位，局直属各有关单位，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机构：

为落实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21〕30号）和《广东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广东省林业局林业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粤林办〔2021〕7号）要求，做好2022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（省级组织实施）项目的申报入库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入库范围

2022年省生态林业建设-森林资源管护（省级组织实施）资金项目。

### 二、资金扶持方向及扶持范围

（一）扶持省属林场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单位实施松材线虫病、薇甘菊、红火蚁等林业有害生物除治及预防。

（二）扶持省级以上科研机构及局直属有关单位开展以下工作：一是林业有害生物检测鉴定、除治质量抽查核验；二是隔离试种苗圃、疫木安全利用企业等的监测巡查；三是应急防控物资储备；四是外来入侵物种及红树林病虫害本地调查和风险评估；五是松材线虫病等的防治技术示范应用等。

### 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时间。

2021年7月5日前。

（二）报送材料。

1.各项目申报单位的请示文件。

2.项目资金额度测算表（附件1）。

3.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（具体指标参照《广东林业项目绩效指标库（试行）》）（附件2）。

4.项目资金支出计划统计表(附件3)。

5.项目实施工作计划统计表(附件4)。

6.项目申报汇总表(附件5)。

7.项目申报标准文本（附件6）。

（三）报送材料数量。

一式7份，每个项目每份文件单独装订。

（四）申报程序。

1.申报单位按照本通知要求提出项目申请，编制申报材料，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省林业局。

2.所有项目需同时提供电子版，电子版申报材料和纸质版申报材料必须保持一致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gdf\_fhao@gd.gov.cn.。

（五）注意事项。

1.申报项目不得与运转性项目重复，申报的项目需突出重点、突出硬任务、突出项目成熟度、确保项目在预算年度内能形成实际支出，确保刚性支出不留硬缺口。

2.所有申报入库的项目都要依据定额定量标准、编制规范、测算方法三类标准来测算项目资金需求，项目资金构成要详细说明测算所使用的标准。具体来说，支出标准测算，有定量定额支出标准的要用支出标准测算项目资金需求，无标准的要说明测算过程，支出标准测算附件需同步上传到项目库系统。

3.绩效目标要定义清晰，可量化或可衡量，能获得相关的指标数据或佐证材料，切忌绩效指标泛泛而谈，评价标准模棱两可。

4.本年度申报项目将进行形式审查，不符合本通知精神的项目不予受理。申报单位对报送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附件：1.项目资金额度测算表

2.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3.项目资金支出计划统计表

4.项目实施工作计划统计表

5.项目申报汇总表

6.项目申报标准文本

广东省林业局

2021年6月14日

（联系人：冯皓；联系电话：020-81833512）

附件(1-6).zip